

茅台学院教务处

茅院教务通〔2023〕60号

关于印发《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管理办法 (试行)》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的建设与管理,激发广大教师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的积极性,构建符合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体系,提高教学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管理办法(试行)》,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教务处

2023年5月18日

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是学校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着眼于优化学生知识结构、拓宽学生文化视野，培养基础厚、口径宽、能力强的酿酒产业相关领域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第二条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的建设与管理，激发广大教师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的积极性，构建符合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体系，提高教学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课程设置

第三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的设置原则

（一）有利于培养学生的人文精神、科学素养、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有利于提升学生的文学涵养和艺术素养，有利于培育学生的健全人格和健康身心。

（二）有利于拓展学生的问题意识与国际视野。强化学科交叉，专业融合以及课程的综合性，拓宽学生的知识面。

（三）有利于学生在最基本的学科领域掌握认识和改造世界的不同思路、视角与方法。强调课程内容的价值导向性和思想引领性，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课程始终。

第四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的模块设置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通识教育选修课体系由思想政治、人文艺术、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四个模块构成。模块将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动态调整。

第五条 网络通识教育选修课设置

学校在线下课程建设的基础上，通过遴选引进通识教育类优秀网络课程（包括外校和本校教师建设的课程），丰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资源，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

第六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的学分设置及要求

（一）通识教育选修课按每 16 学时计 1 学分，原则上 1 门课程不超过 2 学分。

（二）通识教育选修课学分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要求计入学生修业总学分。学生根据人才培养方案等文件规定，在四大模块修读相应学分的课程。

（三）培养方案内通识教育选修课各模块的学分不能相互认定或冲抵。

第三章 课程申报与准入

第七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申报教师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较高的政治觉悟，精神面貌积极向上；

（二）需具备主讲教师资格，具有一定的教学经验，具体按主讲教师资格认定办法规定执行。特殊情况须报教务处审批。

第八条 学校每学期组织一次课程申报。新开课程必须按要求提交申请表和教学大纲等申报材料。所有通识教育选修课须经学校教学指导专门委员会审定后开课。准入课程申请表、教学大纲等由课程归属单位管理，教务处备份。

第九条 跨学科开课的教师，近三年必须有与所开课程相关的学术研究成果，所开课程教学文件齐备（课程教学大纲、教案、选择或编印的教材及其他教学资料等）。

第十条 为保证教学质量，每位教师每学期申报开设课程不得超过 2 门，且总学时不得超过 64 学时，授课班级人数规模应在 30 人—110 人（特定课程限定教室可根据教室最大座位数具体安排）。

第十一条 在教务处下达学期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任务后，各教学单位应采取措施鼓励和支持本单位教师为全校本科生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门数须达到学校规定的数量要求。

第十二条 申报程序

（一）新开课申报

新申请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需填写《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新开课申请表》（附件 1），提供课程教学大纲。各教学单位对申请人的业务能力、任课资格和申请材料进行资格评估后填写《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申请开课汇总表》（附件 2）。以上申请材料必须经教学单位审核签字盖章后同电子版统一提交教务处。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二）已开设课程申报

已开设过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如要继续开设，开课教师须按要求向所在教学单位提出继续开设申请，各教学单位填写《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申请开课汇总表》，加盖公章后同电子版一起报送教务处。

第十三条 教务处组织学校教学指导专门委员会进行评审，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审查：新开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名称是否规范，课程内容是否符合通识教育理念，课程设置是否符合学分学时要求，新开课程与以往已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是否重复，开课教师资历等。审批通过的课程，教务处发布开课通知。通知一经发布，未经批准不得随意停课或更改课程名称及课程内容。

第四章 开课与修读

第十四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安排

（一）线下通识教育选修课上课时间一般为下午或晚上，每周2学时。因故调、停课，最晚应在第16周结束课程。

（二）原则上线下课程选课学生人数达30人（含）以上方可开课。同一门通识教育选修课可由不同教师申请开设，每位教师就同一门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的班级数一般不能超过2个。

（三）网络教学平台的通识教育选修课有明确的学习进度时间及考核时间，学校不统一安排具体的学习时间及考试地点。学生可根据自身安排，在每学期规定时间内登录教学平台完成在线

学习及在线考试任务。

(四)通识教育选修课一经申请开设,授课教师必须严格执行教学规范,不得无故调、停课或削减教学时数。

第十五条 学生修读规定

(一)通识教育选修课实行网上选课,具体要求与时间以教务处每学期发布的选课通知为准。学生按学校的规定进行选课,一般应在第2至第4学期内完成课程选修。

(二)为避免学生盲目选课,各教学单位应参考人才培养方案对学生及相关指导和限定。

(三)学生不得选修与本专业课程相同或相近的通识教育选修课,不得重复选修已获得学分的同名称或内容相近的课程,否则学分不予认定。

(四)网络通识教育选修课每学期限选2门(1门1分),选课超过2门的,学分只记2门。

(五)选修网络通识教育选修课的学生必须具有进行在线学习的条件。要求自备电脑、平板电脑或智能手机等能够进行在线学习。

(六)学生选课。根据学校选修课工作安排,学生本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学校教务系统进行网上选课。课程一经选定,原则上不准更换、退选。由于个人原因或委托他人选课造成错选或漏选的学生,一律不予补选。学生应根据自身课程表来进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选课,以免造成所选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与其他

课程冲突。选课人数不足 30 人的课程停止开课，选修该课程的学生由教务处统一安排重选其他课程，任课教师不得在课堂上受理学生的补选、改选等事宜。

第五章 课程教学管理

第十六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纳入正常的教学管理之中，教师授课要求、学生上课要求与其他课程相同。

第十七条 所用教材在教师推荐的基础上，学生按照自愿原则购买。

第十八条 学校每年对通识教育选修课的教学效果进行检查和评价，将取消教学效果差、学生反映不好的课程，并取消相关教师开设通选课资格。

第十九条 凡连续两个学期（含）以上选修人数不足 30 人的课程，原则上不继续开设。若无特殊原因，凡连续两学年未开班的课程，原则上不继续开设。

第二十条 全校博士或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专任教师原则上每学年必须申报至少一门通识教育选修课。

第二十一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申报情况与教师业绩评价和职称申报挂钩，由教务处出具证明材料。

第六章 课程考核

第二十二条 开课教师可根据课程实际情况，采取考试（闭卷、开卷）、小论文、报告、实践等多种方式考核，并规范确定

各教学环节的考核方式和内容、成绩权重及评定方法等。积极鼓励教师进行课程考核改革，坚持末端考核与过程考核相结合，建立以思想道德与知识能力相结合的学生学业评价模式。

第二十三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考核一般安排在教学期间最后一次课完成。考核方式根据课程教学大纲规定执行，任课教师不得随意改变，确需更改的由教研室讨论确定、教学单位审核、报教务处审批备案。

第二十四条 凡选课后无故不参加上课及考核者，或参加本人未选课程的考试者，均不能取得学分。考核成绩合格者，方可取得该门课程的学分。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计学分。

第二十五条 任课教师对于无故缺课超过该课程计划课时1/3、不按时完成作业超过1/3的学生，取消其考核资格。

第二十六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一般不安排缓考、补考、重修、免修；不及格者可重新修读该门课程或选修同模块其他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第二十七条 在网络通识教育选修课的学习管理中，需诚信学习，如有通过非正常途径完成网络通选课的修读、考试、获得成绩等行为的，该门课程成绩记为零分。

非正常途径是指：

- （一）委托他人进行课程学习、课程考试；
- （二）利用第三方软件完成课程的任务点、课程考试；
- （三）利用平台漏洞，快速完成任务点；

(四) 安装或使用刷课或辅助刷课的外挂软件;

(五) 其他被界定为非正常的学习和考试的行为。

第二十八条 在课程考核结束后, 任课教师须根据教务处安排将学生成绩录入教务管理系统, 同时将学生的平时作业、原始成绩、期末考核等相关资料归档并交至课程归属教学单位保存。

第七章 质量监控

第二十九条 通识教育选修课纳入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统一管理。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对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进行监督、检查, 以听课、问卷、网上评教、座谈等方式对通识教育选修课开展教学质量跟踪。

第三十条 课程所属教学单位负责通识教育选修课的日常工作。

第三十一条 对检查存在问题的课程限期整改。对教学不认真、教学效果差的教师, 三年内不再核准其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 并对其开设的专业课进行重点跟踪评估。

第三十二条 承担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教学任务的教师, 要按照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要求, 保质保量完成教学任务。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附件： 1. 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新开课申请表
2. 茅台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申请开课汇总表